

圣金经大乘经

汉译读本
简体版

“圆满法藏·佛典汉译” 现行译文凡例

v1.1

2020年10月22日

壹、通则

一、读者与译文类型界定

本翻译计划所设定的目标读者为一般信众，而非学术界。在考证与文字的运用方面，固然会尽力参考文献学、佛学研究等相关学科的研究取径与成果，但因本计划所着眼者，在于尽可能的正确传达佛法义理，促进经文的可流通性，因此容有未能兼顾前述学科研究目的与学科规范之处，个中有所取舍，在所难免。望识者谅解。

二、关于译文品质

1. “信达雅兼备”是人们对于各领域翻译成果的理想期待，但在实务上，本计划所公告的译文是以“信实”和“通达”为务，至于“典雅”的目标，则有待译文公告后，广征诸家见解，再逐渐修润，方能更趋近理想。

2. 在线版公告后，仅以“暂行电子版”的形式流通，仍非定稿。

三、关于格式

1. 译文标有 [sic.] 注记处，表示该处存疑、待考，或有讹误，但仍依原文录入。

2. 凡遇有 [] 符号处，表示在 [] 内的文字乃原文所无，但为便利读者理解与行文流畅，由译者或编辑部补上。至于转写为现代书面语的版本当中，则不另行标注。

四、藏文原典选用与版本校勘

1. 本计划选用原典为德格木刻版的《甘珠尔》与《丹珠尔》，汉

藏对照本的藏文版本来源，系根据德格木刻版的图文件，经计算机运算，进行文字辨识(OCR)后所输出的藏文文本文件。计算机档案来源为<https://github.com/Esukhia/derge-kangyur>。

2. 版本校勘方面，汉藏对照本的藏文部分，遇有〈〉符号并以上标方式注记处，表示该处在不同刻版间存在着差异。校勘对照本的依据，是以中国藏学中心出版的《中华大藏经》校勘本为主。校勘仍容有未尽理想之处，凡遇未及校勘之处，则由译者或编辑部另于脚注中附带说明。

3. 为避免造成在脚注中存在过多的版本校勘说明，因此读者若欲详知版本间的差异，请径行参考〈〉内的校勘文字，拟不予经文中另行说明。

贰、关于翻译《甘珠尔》（佛说部）

一、《甘珠尔》的译文，以传统佛经语文体呈现，并另行制作现代语文体版本，俾令不同阅读偏好的读者自行择其所好。

二、《甘珠尔》的名相、一般词汇使用与表述形式方面，以尽可能承继、沿用汉文大藏经中既有的古译为原则，亦即：译词以正确表达藏文原意为前提，但在译词的选用方面，则对照藏文原典文本与既有汉译古本，尽可能准用或参考古代汉译本的表述方式。

叁、关于将佛经语文体改写为现代语文体

一、关于既有语汇的使用，采用保留原译的原则。

1. 凡遇惯用语、成语或类似成语的陈述句处，在保留原状不至于造成读者阅读障碍的前提下，不硬性改写为现代语体文，以免反而造成文句生涩拗口。

2. 凡遇境界名称、非专有名词的术语等缺乏具体文献左证者，或为孤例者，则保留原译，不进行改写。

二、为令行文畅达，若遇同段文字的主词重复时，将酌情删除重复处；若遇文句顺序需更动，以令文义表述符合汉文使用习惯者，或者需添加主词以凸显文义时亦同。

圣金经大乘经

题 解

佛陀在祇树给孤独园时，应阿难尊者所问，开示了「菩提心如金」的道理：菩提心的功德（属于世俗菩提心）如同各式金器，而菩提心的本性则不曾变异，就如同金子，本质不受外在形制而有更易。此喻既说明了世俗、胜义菩提心二者不一不异的关系，也说明了由于胜义菩提心自性清净，智慧从此而生，所以应当修习世俗菩提心——也就是勤于自他二利、修习诸法非实有的道理。

《大般涅槃经》卷九中，佛也用「金性不变」之喻，说佛身常住无有变异之理：「复次，善男子！譬如金师，得好真金，随意造作种种诸器。如来亦尔，于二十五有，悉能示现种种色身，为化众生、拔生死故。是故，如来名『无边身』，虽复示现种种诸身，亦名常住无有变易。」（CBETA, T12, no. 374）

天台智者大师于《妙法莲华经玄义》卷八之中，以三种譬喻说「一实谛」的不二实相。其中金喻，特别提及不同的补特伽罗，对待实相法理的方式亦有殊别，其喻也与本经理趣妙合，可供参考：

「譬如黄石中金，愚夫无识，视之谓石，掷在粪秽，都不顾录；
估客得之，融出其金，保重而已；
金匠得之，造作种种钗钏钗钗；
仙客得之，炼为金丹，飞天入地，扞摸日月，变通自在。

「野人喻一切凡夫，虽具实相，不知修习。
估客喻二乘，但断烦恼矿，保即空金，更无所为。
金匠喻别教菩萨，善巧方便，知空非空，出假化物，庄严佛土，成就众生。

「世尊！云何观菩提心？」

【语译】

「世尊！应当如何看待菩提心呢？」

世尊告曰：「具寿阿难！菩提心者，应观其性如金。如金自性清净，菩提心亦自性清净。虽金匠造作种种诸器，金性不变。菩提心亦如是，以其自性不变故，虽有种种功德差别，于胜义中，亦不离菩提心。」

【语译】

世尊开示道：「具寿阿难！应当看待菩提心的本性如同金子——金子是自性清净的。就像这样，菩提心也是自性清净的。金匠虽然会将金子加工制成各种器物，但金子的自性并不会变异。就像这样，菩提心虽然有各种类型的功德（特质），但在胜义之中，[最终这些功德]也都不离于菩提心，因为[菩提心的]自性不会变异之故。」

尔时，世尊复说是偈：

「菩提心本净，
应勤自他利，
修习本无实，
信解于慧因¹。」

【语译】

随后，世尊便说了这段偈颂：

「菩提心本净，
应勤自他利，
修习本无实，
信解于慧因。」

（菩提心本身是清净的。）

[所以人们]应当勤求自利，并且利他，
修习[诸法]本来无实[的道理]，
并对能出生智慧的因缘，具足信解（向往与信念）。)

世尊说是语已，具寿阿难、一切众会²，天、人、非天、干闥婆等世间大众，皆大欢喜，于世尊所说，称扬赞叹。

【语译】

世尊给予此般开示后，阿难尊者、所有一切眷属大众，以及包括天人、人、非天、干闥婆等的世间大众，皆大欢喜，咸皆称扬赞叹世尊所言。

圣金经大乘经

【语译】

圣金经大乘经

注释

- 1 因：原文寫做 ལྷོ་བའི་རྒྱ ，梵文做 *utpattihetu*，義為出生事物的因緣。原文 $\text{ཤེས་རབ་ལྷོ་བའི་རྒྱ}$ ，若依古譯，可將之簡稱為「慧因」。其中，「因（ རྒྱ ）」一詞，在此若依直譯，可譯做「能生因」，其他常見譯詞有生因、生緣、生因緣、生起因緣等。但觀其內文，該詞於本經中的意義，當有廣狹二義——依狹義解，可逕解做十因、六因、五因或二因當中的「能生因」，或四種緣當中的「因緣」，也即事物（果）的主因；依廣義解，則可泛指二因，也即成就事物（果）的一切主要條件（能生因）、次要條件（方便因）之總和。因此，此處宜採廣義解，故僅將之譯為「因」，而不依字面直譯為「生因」或「能生因」，避免簡化該詞原意而有損減之失。特此說明。

相關道理，可參考《成唯識論》卷八：「如是十因，二因所攝：一、能生，二、方便。〈菩薩地〉說：『牽引種子、生起種子，名能生因；所餘諸因，方便因攝。』（CBETA, T31, no. 1585）亦可見於《瑜伽師地論》卷三十八：「此一切因，二因所攝：一、能生因，二、方便因。當知：此中，牽引種子、生起種子，名能生因；所餘諸因，名方便因。復有四緣：一、因緣，二、等無間緣，三、所緣緣，四、增上緣。當知：此中，若能生因，是名因緣；若方便因，是增上緣。等無間緣及所緣緣，唯望一切心、心法說。由彼一切心及心法前生開導所攝受故，所緣境界所攝受故，方生、方轉。是故，當知：等無間緣及所緣緣，攝受因攝。』（CBETA, T30, no. 1579）

- 2 一切眾會：原文寫做 $\text{ཐམས་ཅད་དང་ལྷན་པའི་འཁོར་གྱི་དགྲིལ་འཁོར}$ ，同於 $\text{ཐམས་ཅད་དང་ལྷན་པའི་འཁོར་གྱི་དགྲིལ་འཁོར}$ ，梵文做 *sarvāntaṃ paṣanmaṇḍalam*，義為所有一切眷屬大眾。

《圣金经大乘经》 编译团队：

译者：释宝僧法师

圆满法藏编译委员会 恭译

设计排版：张春静



圓滿法藏·佛典漢譯
THE KUMARAJIVA PROJECT